

关于对重庆广建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年报问询函【2020】第 469 号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监管部：

根据贵司监管部年报问询函【2020】第 469 号文件的内容要求，本公司对贵司提出的问询内容进行了认真核查和进一步调查，已逐条落实。现回复如下：

一、关于无法表示意见

你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被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形成相关意见的基础如下：

“（1）如报告附注五、1 所列示，截至审计基准日，广建装饰公司货币资金账面余额 7,758,814.38 元，其中库存现金期末余额 21,640.11、银行存款余额 7,419,785.14 元、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 317,389.13 元。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因涉及诉讼导致银行账户全部被冻结，诉讼案件未决，广建装饰公司无法判断其对财务报表的影响。且部分函证存在回函不符、无法实施函证等情况，我们虽然部分实施了分析、检查等审计程序，因审计范围受限，难以实施有效的审计程序以获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广建装饰公司财务报表做出调整，也无法确定调整的金额。

（2）截至审计报告日，广建装饰公司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其他非流动资产、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等科目无法实施有效的函证程序，我们也无法实施替代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无法判断广建装饰公司上述科目所涉及金额的真实性、准确性。因此，我们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上述科目以及财务报表其他项目作出调整，也无法确定应调整的金额。

（3）如报告附注五、5 所列示，截至审计基准日，存货的账面余额 33,182,064.20 元。广建装饰公司未能提供存货盘点的必要条件，也无法提供相应的依据确认存货账面价值的真实性和计价分摊的准确性。我们虽然部分实施了分析、检查等审计程序，因审计范围受限，难以全面实施有效的审计程序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无法确认上述存货账面价值的真实性和计价分摊的准确性，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广建装饰公司财务报表作出调整，也无法确定应调整的



金额。

(4) 如报告附注五、7 所列示，截至审计基准日，固定资产的账面原值 33,432,416.71 元，累计折旧 17,235,254.93 元，账面净值 16,197,161.78 元。广建装饰公司未能提供盘点的必要条件，也无法提供相应的依据确认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真实性和计价分摊的准确性。我们虽然部分实施了分析、检查等审计程序。因审计范围受限，难以全面实施有效的审计程序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无法确认上述固定资产账面价值的真实性和计价分摊的准确性，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广建装饰公司财务报表作出调整，也无法确定应调整的金额。

(5) 如财务报表附注五、24 所述，广建装饰公司 2019 年度按照完工进度确认了 20,199,223.20 元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6,874,021.15 元。因审计范围受限，我们未能获取与本年度营业收入确认相关的完整信息与资料，包括完整反映实际工程进度的工程进度确认表、工程结算书等，也无法对营业收入及工程完工进度实施函证等审计程序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确认广建装饰公司是否恰当估计本年度工程的完工进度、合同收入及合同费用，亦无法确定是否有必要对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往来款项、存货以及财务报表其他项目作出调整建议，以及无法确定应调整的金额。

(6) 诉讼事项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一所述，广建装饰公司发生多项诉讼、仲裁，因涉诉案件中的金额、违约金、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等费用的金额还未最终判定，广建装饰公司无法判断对本期利润及期后利润的影响。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广建装饰公司未能向我们提供完整的诉讼、仲裁资料，我们无法判断已发生的诉讼、仲裁对广建装饰公司财务报表产生的影响。同时，我们无法实施满意的审计程序对广建装饰公司及其子公司已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的完整性作出合理保证。

(7) 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截至审计报告日，广建装饰公司大部分银行账户因诉讼被冻结、固定资产中的房产及投资性房地产处于担保和抵押状态、全部银行借款逾期、供应商货款大量逾期、自 2018 年 7 月以来出现拖欠员工工资现象，公司经营资金无法正常收支、公司因诉讼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已严重影响公司开展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以上情况表明广建装饰公司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虽然广建装饰在财务报表附注

二、2 中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我们未能获取与评估持续经营能力相关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确定广建装饰公司基于持续经营假设编制的财务报表是否恰当。”

请你公司说明多个科目无法实施有效函证、部分函证存在回函不符、无法实施函证、未能



1570

提供存货盘点的必要条件、未能提供本年度营业收入确认相关的完整信息与资料等导致审计范围受限的具体事项情况和原因，并说明你公司已采取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回复：

本公司因诉讼导致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影响到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2019 年度公司人员流失比较严重，加上公司原办公用房被拍卖，搬迁公司资料过程中保管不善，公司新接手人员，未能找到与发函相关的信息和资料，导致审计人员无法发函实施函证程序，因为诉讼导致银行存款被冻结、银行存款被划扣，公司因人员变动未能获取银行诉讼划扣款的相关资料和信息，导致部分银行存款的账面余额与函证余额不符，公司现有人员也无法提供相关资料，部分银行因公司印鉴变更后，未能到银行办理银行预留印鉴变更，导致部分银行无法实施函证。公司存货是在建及未决算的施工工程，因疫情原因公司相关项目具体负责人离职，未及时办理交接，，所以未能安排审计人员实施盘点程序。同时，因公司原有人员离职，部分资料交接不清，本年度未能获取相关的完工进度确认书，本期收入由现财务人员根据回款情况确认，未能获取审计人员的认可。

针对上述情况，本公司拟采取的措施如下

- 1、公司已经或正在采取必要的其他方式获取审计证据，替代函证方式；
- 2、公司正在积极与债权人协商谈判，尽力达成债务重组协议，解除公司失信状况及账户冻结问题；
- 3、公司正引入职业经营团队，开发市场，让公司回归正常持续经营，加强管理，提升公司经营盈利能力；

二、关于持续经营能力

截至报告期末，你公司涉及多起诉讼，因涉诉案件中的金额、违约金、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等费用的金额还未最终判定，因诉讼等事项导致你公司存在 23 条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记录，上述情况严重影响了公司通过招投标承揽业务的资格，对公司正常业务的开展造成严重影响；你公司因涉及上述多起诉讼，导致公司作为生产经营的主要银行账户全部被相关人民法院申请轮候冻结，期末货币资金 7,758,814.38 元，其中变现受限制的款项 7,737,174.27 元，公司诉讼或仲裁的金额高达 162,600,051.86 元，远远大于公司净资产规模，且 2019 年度、2018 年度，2017 年度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185,850,188.35、-67,817,228.87 元、-46,569,075.08 元，公司已经连续三年出现大额亏损。

请你公司结合期后的经营情况、诉讼进展情况、现金流情况和员工离职情况等，说明公司持

续经营能力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及相关的应对措施。

回复：

1、上述事项已经造成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公司正在积极与所有债权人协商债务重组协议，努力解决公司账户冻结、解除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恢复公司正常经营业务。

三、关于其他应收款

根据年报，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为 157,805,297.18 元，坏账准备为 47,007,330.05 元，账面价值为 110,797,967.13 元。根据前五大其他应收款情况列示，其中：应收深圳市嘉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 司往来款期末余额 53,500,000.00 元，账龄 1 至 2 年，坏账准备 5,350,000.00 元，经查询，该公司注册资本仅为 500 万元，且存在财产冻结情况；应收重庆春恒建材有限公司往来款期末余额 15,187,987.12 元，账龄 3 至 5 年，坏账准备 12,003,389.70 元，经查询，该公司已于 2019 年 10 月注销；应收叶志常期末余额 10,692,000.00 元，账龄 1 年以内，坏账准备 534,600.00 元，经查询，叶志常为你公司原总经理，已于 2018 年离职；应收重庆汇铝建材有限公司往来款账面余额 8,793,836.73 元，账龄 2 至 5 年，坏账准备 5,992,064.16 元，经查询，该公司已于 2019 年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根据重庆市渝中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被告重庆汇铝建材有限公司自本判决生效之日立即偿还原告重庆市渝中区瑞达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借款本金 270 万元”“被告叶东、重庆广建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应收石春燕账面余额 7,100,000.00 元，账龄 2 年以内，坏账准备 430,000.00 元。

请你公司：

(1) 逐项说明上述其他应收款形成的背景原因及商业合理性；

(2) 说明上述欠款方与你公司、欠款方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上述欠款是否涉及关联方资金占用；

(3) 结合历史和期后的回款情况、欠款方财务状况、相关诉讼的情况等说明上述款项的可收回性，坏账计提是否充分。

回复：

1、应收深圳市嘉佑供应链管理有限公 司往来款期末余额 53,500,000.00 元，是转让深圳城市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股权款，因对方支付首期转让款后，

被深圳城市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股东南京深乾投资有限公司以优先购买权为由提起诉讼，故暂停支付。

2、应收重庆春恒建材有限公司往来款期末余额 15,187,987.12 元属于公司往来款，重庆春恒建材有限公司战略合作伙伴，公司分别以春恒建材和汇铝建材名义开立银行账户，做为资金暂存户，该银行账户由双方共管，收回资金有保障，故未计提坏账准备。该款项已用于公司经营支出，相关手续正在完善。

3、应收叶志常期末余额 10,692,000.00 元为应收关联往来款，以前存在关联关系

4、应收石春燕账面余额 7,100,000.00 元为法院执行扣款，相关手续正在办理。

四、关于其他非流动资产

根据年报，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为 99,982,297.55 元，主要构成为银川宁夏华城国际广场抵房款 40,834,800.00 元，珠江太阳城抵房款 49,947,497.55 元。你公司解释银川宁夏华城国际广场抵房款、珠江太阳城抵房款是甲方以屋冲抵你公司应收的工程款，为了减少再次转让环节税赋，你公司仅与甲方签订了商品房购销合同，未在房交所办理备案登记。你公司在对 2018 年年报问询函回复中表示，上述均为商务、办公性质的房产，公司不会长期持有，一般会以抵付应付材料款、劳务费的方式转抵出去，在交易完成后，直接由受让方办理过户手续。

请你公司结合上述房产的周边类似房产的销售情况、价格变动情况、上述房产公司实际使用情况、已持有时间和剩余使用年限等情况，明上述房产期初期末余额未发生变动的具体原因，是否存在减值迹象。

回复：

- 1、银川宁夏华城国际广场项目因口暂未完工，尚未办理备案登记手续。
- 2、珠江太阳城与宁夏华城国际广场两处房产价格已高于现有价值。

重庆广建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9月16日

5001057094023